

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处

科研处〔2026〕10号

关于组织开展 2025-2026 学年学校信息数据 教科研相关专项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门）：

按照学校《关于做好 2025-2026 学年学校信息数据采集工作的通知》（陕机电职院发〔2026〕43号）要求，先将教科研相关专项信息采集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采集范围

2025年9月1日—2026年8月31日内，以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名义取得的教科研数据信息。

二、教科研数据信息

- 1.教师获得知识产权信息表
- 2.教师纵向科研信息表
- 3.教师横向课题信息表
- 4.教师论文著作信息表
- 5.教学科研平台

各信息表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。

三、报送方式

各二级学院（部门）安排专人（科研秘书）登陆学校科研系统，在“项目申报---教科研相关信息采集工作”栏目中填报，提醒二级学院（部门）主管领导审批。系统报送时间截止 10月7日 24点。

- 1.系统填报

项目名称栏目填写“二级学院（部门名称）+教科研信息采集”。

2.电子版材料

（1）教师获得知识产权信息表，excel 版和部门负责人签章 pdf 版，命名示例（二级学院部门+知识产权）

（2）教师纵向科研信息表，excel 版和部门负责人签章 pdf 版，命名示例（二级学院部门+纵向科研信息）

（3）教师横向课题信息表，excel 版和部门负责人签章 pdf 版，命名示例（二级学院部门+横向课题信息）

（4）教师论文著作信息表，excel 版和部门负责人签章 pdf 版，命名示例（二级学院部门+论文著作信息）

（5）教学科研平台，excel 版和部门负责人签章 pdf 版，命名示例（二级学院部门+教学科研平台）

上述所有电子版材料放在“二级学院（部门名称）+教科研信息采集”文件夹下，打包压缩后以相同文件命名后，上传申报栏目页面中的申报书模块。

3.纸质版材料

电子版对应纸质版材料（部门负责人签章）一式一份，10月8日前报送至行知楼西208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刘远 0917-3226960

附件：1.教师获得知识产权信息表

2.教师纵向科研信息表

3.教师横向课题信息表

4.教师论文著作信息表

5.教学科研平台

